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臺北市政府體育局 函

地址：105037臺北市松山區南京東路四段  
10號

承辦人：謝孟修

電話：02-2570-2330、分機6609

電子信箱：tms\_veritas@mail.taipei.  
gov. tw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滑輪溜冰協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9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體競字第110303070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00825-臺北市防疫警戒期間\_體育活動舉辦指引4.0、場地注意事項  
(17286696\_1103030707\_1\_ATTACHMENT1.pdf、17286696\_1103030707\_1\_ATTACHMENT2.  
odt)

主旨：有關貴會舉辦「110年第18屆總統盃全國溜冰錦標賽」，  
修改競賽日期並協助場地租借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復貴會110年9月16日中溜財字第1101090122號函。
- 二、本局同意備查修改競賽日期並借用相關場地，惟現階段疫  
情仍維持二級警戒，請貴會依本市防疫警戒期間一體育活  
動舉辦指引4.0，應於活動日3天前提報本局電子單一窗口  
收件／周小姐／tms\_cohsin628@mail.taipei.gov.tw，並  
於核准後辦理活動。
- 三、檢附體育活動舉辦指引4.0、場地使用注意事項各1份。

正本：中華民國滑輪溜冰協會

副本：